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22001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
號21樓

承辦人:楊耀焜

電話:(02)29603456 分機2663

傳真:(02)29602334

電子信箱: AB6077@ntpc. gov. tw

受文者:新北市新店區中正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9年6月3日

發文字號:新北教中字第1091009069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主旨 (10921297796_109D2219735-01.pdf)

主旨:「學校實驗室與實習場所安全衛生管理要點」,業經教育 部於中華民國109年6月1日以臺教資(六)字第1090070709B 號令廢止發布,茲檢送發布令1份,請查照。

說明:依據教育部109年6月1日臺教資(六)字第1090070709C號函辦理。

正本: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

副本: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技職教育科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教育研究及資訊發展科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國小教育局國小教育科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體育及衛生教育科(均含附件)

電2070/06/04文 交 08:換:05 章